



证券代码:603121 证券简称:华培动力 公告编号:2021-003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  
●委托理财金额:总额不超过40,000万元,在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公司主要选择1年以内的中低风险、高流动性的短期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大额银行存款、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等。  
●委托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培动力”)于2021年1月2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选择1年以内的中低风险、高流动性的短期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大额银行存款、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等,有利于增加资金效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三)公司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遴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  
3.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检查;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检查。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内容  
(一)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1年以内的中低风险、高流动性的短期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大额银行存款、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等。投资产品不得质押。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及投资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4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  
(三)具体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财务部门具体实施。

(四)风险控制措施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中低风险、高流动性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检查。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三、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 项目   | 2019年12月31日<br>(经审计) | 2020年9月30日<br>(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40,684.95           | 141,619.93           |
| 负债总额 | 29,938.54            | 30,657.46            |
| 净资产  | 110,746.40           | 110,962.47           |

  

| 项目            | 2019年度<br>(经审计) | 2020年1-9月<br>(未经审计)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222.62        | 10,145.60           |

公司不存在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公司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遴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  
3.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检查;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检查。

三、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 项目   | 2019年12月31日<br>(经审计) | 2020年9月30日<br>(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40,684.95           | 141,619.93           |
| 负债总额 | 29,938.54            | 30,657.46            |
| 净资产  | 110,746.40           | 110,962.47           |

  

| 项目            | 2019年度<br>(经审计) | 2020年1-9月<br>(未经审计)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222.62        | 10,145.60           |

公司不存在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公司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遴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  
3.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检查;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检查。

三、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 项目   | 2019年12月31日<br>(经审计) | 2020年9月30日<br>(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40,684.95           | 141,619.93           |
| 负债总额 | 29,938.54            | 30,657.46            |
| 净资产  | 110,746.40           | 110,962.47           |

  

| 项目            | 2019年度<br>(经审计) | 2020年1-9月<br>(未经审计)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222.62        | 10,145.60           |

公司不存在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公司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遴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  
3.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检查;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检查。

三、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 项目   | 2019年12月31日<br>(经审计) | 2020年9月30日<br>(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40,684.95           | 141,619.93           |
| 负债总额 | 29,938.54            | 30,657.46            |
| 净资产  | 110,746.40           | 110,962.47           |

  

| 项目            | 2019年度<br>(经审计) | 2020年1-9月<br>(未经审计)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222.62        | 10,145.60           |

公司不存在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公司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遴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  
3.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检查;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检查。

三、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 项目   | 2019年12月31日<br>(经审计) | 2020年9月30日<br>(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40,684.95           | 141,619.93           |
| 负债总额 | 29,938.54            | 30,657.46            |
| 净资产  | 110,746.40           | 110,962.47           |

  

| 项目            | 2019年度<br>(经审计) | 2020年1-9月<br>(未经审计)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222.62        | 10,145.60           |

公司不存在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公司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遴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  
3.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检查;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检查。

三、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 项目   | 2019年12月31日<br>(经审计) | 2020年9月30日<br>(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40,684.95           | 141,619.93           |
| 负债总额 | 29,938.54            | 30,657.46            |
| 净资产  | 110,746.40           | 110,962.47           |

  

| 项目            | 2019年度<br>(经审计) | 2020年1-9月<br>(未经审计)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222.62        | 10,145.60           |

公司不存在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公司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遴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  
3.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检查;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检查。

三、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 项目   | 2019年12月31日<br>(经审计) | 2020年9月30日<br>(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40,684.95           | 141,619.93           |
| 负债总额 | 29,938.54            | 30,657.46            |
| 净资产  | 110,746.40           | 110,962.47           |

  

| 项目            | 2019年度<br>(经审计) | 2020年1-9月<br>(未经审计)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222.62        | 10,145.60           |

公司不存在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公司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遴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  
3.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检查;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检查。

三、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 项目   | 2019年12月31日<br>(经审计) | 2020年9月30日<br>(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40,684.95           | 141,619.93           |
| 负债总额 | 29,938.54            | 30,657.46            |
| 净资产  | 110,746.40           | 110,962.47           |

  

| 项目            | 2019年度<br>(经审计) | 2020年1-9月<br>(未经审计)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222.62        | 10,145.60           |

公司不存在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公司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遴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  
3.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检查;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检查。

三、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 序号                         | 行业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 兴业银行“金禧保”系列理财产品  | 7,000.00  | 7,000.00  | 66.32  | 0.00      |
|----------------------------|------|--|--|-----------|-----------|--------|-----------|
| 5                          | 兴业银行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td>兴业银行“金禧保”系列理财产品<td>7,000.00</td><td>7,000.00</td><td>66.32</td><td>0.00</td></td> | 兴业银行“金禧保”系列理财产品 <td>7,000.00</td> <td>7,000.00</td> <td>66.32</td> <td>0.00</td> | 7,000.00  | 7,000.00  | 66.32  | 0.00      |
| 6                          | 中信证券 | 保本保障型浮动收益型 <td>中信证券信安基金系列【18】期收益凭证<td>3,000.00</td><td>/</td><td>/</td><td>3,000.00</td></td>      | 中信证券信安基金系列【18】期收益凭证 <td>3,000.00</td> <td>/</td> <td>/</td> <td>3,000.00</td>    | 3,000.00  | /         | /      | 3,000.00  |
| 合计                         |      |  |  | 88,000.00 | 73,000.00 | 607.37 | 15,000.00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  |  | 25,000.00 |           |        |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  |  | 22.57     |           |        |           |
|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  |  | 6.23      |           |        |           |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15,000.00 |           |        |           |
|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25,000.00 |           |        |           |
| 总理财额度                      |      |  |  | 40,000.00 |           |        |           |

备注:  
1.最近一年净资产为201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为2019年度经审计净利润。  
2.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情况,指自2020年1月20日起至今进行理财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21 证券简称:华培动力 公告编号:2021-005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首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延期:“武汉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建设投资期延长一年至2022年2月末。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728号)核准,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培动力”或“公司”)向境内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11.7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0,5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60,127,962.2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0,422,037.73元。上述资金使用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0004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用于以下项目:

| 项目名称            | 项目总投资额(万元) | 建设期       | 实施主体         | 项目备案文号          | 环评批复文号         |
|-----------------|------------|-----------|--------------|-----------------|----------------|
| 武汉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48,853.43  | 36个月      | 武汉华培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 鄂发改[2018]420113 | 武环管审批[2018]55号 |
| 合计              | 48,853.43  | 47,042.20 | /            | /               | /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投入情况如下:

| 工程或费用名称         | 原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 投资进度   |
|-----------------|----------------|----------------|--------|
| 武汉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47,042.20      | 25,805.92      | 54.86% |

三、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一)募投项目延期的时间安排  
本次拟延期的“武汉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原建设投资期36个月。根据当前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进展情况,公司经过审慎研究论证,拟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进行优化调整,将项目建设期延长1年。具体如下:

| 项目名称            | 原建设期限           | 调整后建设期限         |
|-----------------|-----------------|-----------------|
| 武汉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2018年2月-2021年2月 | 2018年2月-2022年2月 |

(二)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1.前期施工天气影响  
受募投项目实施地天气影响,前期厂房建设阶段雨水较多导致施工进度延期,进而影响到生产制造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从而影响项目进度延期,因此投资无法达到计划进度。

2.疫情影响项目建设  
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地位于湖北武汉,2020年初新冠疫情导致公司募投项目无法开展,建设进度不达预期。

另外,2020年新冠疫情导致人们出行受限,消费需求萎缩,工厂生产停滞,公司所处的汽车行业在全球范围内受到冲击,公司国内外客户的订单和新项目推进都受到不同程度负面影响,从而产能需求减小。本着谨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公司放缓了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

3.产品订单不及预期  
VTC、排气系统零部件等产品结构复杂、尺寸精度要求高,生产材料较为特殊,从而无法达到排气管总成供应商自行生产的成本较高。因此,VTC、排气系统零部件等产品由于成本价格等因素导致客户订单取消不及预期,从而公司其生产制造设备的投资进度延期。

鉴于以上原因,为保障募投项目建设质量,保证募集资金运用合理性,降低募集资金投入风险,更好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决定延长募投项目的建设期。

四、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施地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项目的延期仅涉及投资进度的变化,未改变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投资总额、投资总额和合理的资金需求,不会对已经实施的项目造成实质性的影响,并同股同权同利,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公司将加强对募投项目建设的进度管理,使项目按新的计划进行实施,以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科学、合理决策,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管理和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

五、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延期。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对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本着对股东及股东利益负责的原则,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的规定。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为保障募投项目建设质量,保证募集资金运用合理性,降低募集资金投入风险,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的建设期延长一年至2022年2月末。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公司将加强对募投项目建设的进度管理,使项目按新的计划进行实施,以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科学、合理决策,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管理和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

六、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延期。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对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本着对股东及股东利益负责的原则,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的规定。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为保障募投项目建设质量,保证募集资金运用合理性,降低募集资金投入风险,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的建设期延长一年至2022年2月末。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公司将加强对募投项目建设的进度管理,使项目按新的计划进行实施,以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科学、合理决策,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管理和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

七、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延期。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对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本着对股东及股东利益负责的原则,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的规定。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为保障募投项目建设质量,保证募集资金运用合理性,降低募集资金投入风险,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的建设期延长一年至2022年2月末。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公司将加强对募投项目建设的进度管理,使项目按新的计划进行实施,以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科学、合理决策,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管理和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

八、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延期。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对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本着对股东及股东利益负责的原则,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的规定。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为保障募投项目建设质量,保证募集资金运用合理性,降低募集资金投入风险,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的建设期延长一年至2022年2月末。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公司将加强对募投项目建设的进度管理,使项目按新的计划进行实施,以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科学、合理决策,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管理和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

九、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延期。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对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本着对股东及股东利益负责的原则,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的规定。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证券代码:603121 证券简称:华培动力 公告编号:2021-006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月15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21年1月20日在上海市青浦区崧泽路218号3楼会议室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曹金荣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同意公司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提高闲置的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以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本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用于投资1年以内的中低风险、高流动性的短期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符合相关规定及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募集资金现金收益,有利于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也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本着对公司及股东利益负责的原则,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的规定。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本着对公司及股东利益负责的原则,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的规定。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本着对公司及股东利益负责的原则,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的规定。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本着对公司及股东利益负责的原则,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的规定。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本着对公司及股东利益负责的原则,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的规定。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本着对公司及股东利益负责的原则,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的规定。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本着对公司及股东利益负责的原则,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的规定。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本着对公司及股东利益负责的原则,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的规定。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本着对公司及股东利益负责的原则,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的规定。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